

公羊学的异内外的宝贵价值

黄 开 国

(四川师范大学 政治教育学院,成都 610068)

摘要:异内外是《公羊》学的重要微言。不能仅仅从《春秋》笔法的角度认识异内外,而应该注重从异内外所包含的思想来理解《公羊》学的这一观念。由此可以发现其中所蕴含的宝贵价值,在当代仍有诸多的积极意义。

关键词:《春秋公羊传》;异内外;宝贵价值

中图分类号:B22 **文献标志码:**A **文章编号:**1000-5315(2007)03-0026-05

张三世、通三统、异内外的三科九旨是公羊学所说的微言大义,其中的张三世、通三统人们的论说较多,而对异内外的讨论相对较少。其实,异内外不仅是公羊学三科的重要内容,也包含着治理国家,处理国与国之间、民族与民族之间相互关系的宝贵思想养料。只要善于从中吸取合理的成分,合理地运用于政治实践,就不仅有助于统治者的道德修养,而且有助于国家的治理,促进国与国之间、民族与民族之间的和睦共处。

一

公羊学的异内外之说是与三世说密切联系在一起的。所谓异内外,是指“《春秋》内其国而外诸夏,内诸夏而外夷狄”之说,出自《公羊传》成公十五年。《公羊传》解释《春秋》为什么要异内外时说:“王者欲一乎天下,曷为以内外之辞言之?自近者始也。”只说到异内外是王者一天下,应该从近者开始。董仲舒有异内外的观念,但是,并不明确,更没有详细的发明。

对异内外作了详细说明的是何休的《公羊解诂》。他以异内外与张三世相联系,三世不同,内外也不同:

于所传闻世,见治起于衰乱之中,用心尚粗略,故内其国而外诸夏,先详内而后治外。录大略小,内小恶书,外小恶不书;大国有大夫,小国略称人;内离会书,外离会不书是也。于所闻世,见治升平,内诸夏而外夷狄,书外离会,小国有大夫,宣十一年,“秋,晋侯会狄于攒函”,襄二十三年“邾娄鼻我来奔”是也。至所见世,著治太平,夷狄进至于爵,天下远近大小若一,用心尤深而详,故崇仁义,讥二名,晋魏曼多、仲孙何忌是也。^{[1] 隐公元年}

这是就笔法上对异内外的论说。何休以为,孔子在记叙三世时有明显的笔法区别,而这种区别与衰乱、升平、太平的三世不同之义有直接的联系。在所传闻世的衰乱阶段,由于孔子将正天下的期望寄托于鲁国一国,只有鲁国是内,所以,在笔法上就表现为以鲁国为主,对鲁国严厉的特点,这就是所谓“先详内而后治外,录大略小,内小恶书,外小恶不书;大国有大夫,小国略称人;内离会书,外离会不书是也”。到了所闻世,诸夏都已经进步到无内外之分了,故在笔法上就变成了“书外离会,小国有大夫”。进入所见世,无诸夏与夷狄之分,世界远近大小若一,故在笔法上只好“讥二名”了。

但是,异内外的意义主要不在笔法,而在于此笔

收稿日期:2006-10-08

作者简介:黄开国(1952—),男,四川大英人,教授。

法背后的含义。所以,仅从笔法去讲异内外是不得《公羊》学要义的,而只有通过其笔法探究到其真正含义时,才把握了《公羊》学的本质。何休以为,异内外所体现的不同笔法,包含着孔子的深义。《春秋》在所传闻世的“内其国而外诸夏”,也就是以鲁国为内,以诸夏为外,何休说:“内其国者,假鲁以为京师也;诸夏,外土诸侯也。”^[1]成公十五年以鲁国为内,以诸夏为外,即是假鲁以为京师,诸夏为外土诸侯。这其中蕴含着孔子王鲁的微言:“所传闻之世,外离会不书,书内离会者,《春秋》王鲁,明当先自详正,躬自厚而薄责于人,故略外也。”^[1]隐公二年“于内大恶讳,于外大恶书者,明王者起,当先自正,内无大恶,然后乃可治诸夏大恶,因见臣子之义,当先为君父讳大恶也。内小恶书,外小恶不书者,内有小恶,适可治诸夏大恶,未可治诸夏小恶,明当先自正,然后正人。”^[1]隐公三年所以,所传闻世的异内外不仅是以鲁国与诸夏分内外,而且隐寓有孔子的王鲁说。而所闻世的“内诸夏而外夷狄”,即是以诸夏为内,以四夷为外,何休说:“见所闻世治近升平,内诸夏而详录之,殊夷狄也。”^[1]宣公十七年所以,“《春秋》以内为天下法,动作当先自克责,故小有火,如大有灾”^[1]襄公九年。这时王化又从国推广到了整个华夏国家。到所见世则无内外之分了,这时整个世界都进入王化润泽的范围,“见王道太平,百蛮贡职,夷狄皆进至其爵”^[1]昭公十六年。无论三世的内外的变化如何,《春秋》对内外的书法都是详内而略外,内小恶书,外小恶不书。总的原则是王化由内始、从近始,要求躬自厚而薄责于人,先自克责,从正我做起,从内到外,最终到达无内外之分。而由内及外到无内外之分的过程,也是社会从衰乱到太平,从一个国家的文明进步到整个世界的文明进步。

清代的刘逢禄是何休之后对公羊学的理论作出总结的经学家。他将公羊学的微言大义归纳为三十例,最重要的就是三科之例,而异内外即为三科之一。他论异内外之例说:

《春秋》治万世之天下,不为一人一事立义,而其例必曰“内诸夏而外夷狄,内其国而外诸夏”,夫岂私其近己者哉?《春秋》以内为天下法,故小恶必书,言王者当动自克责,为天下先,至于大恶则讳不忍言,盖非恕内之词,而治内之词也。书之详,固责之备;讳之深,尤责之重也。昔文王系《易》,著君德于乾二,辞与五

同,言以下而升上,以内而及外也。夫子赞之曰:“庸言之信,庸行之谨,闲邪存其诚,善世而不伐,德博而化,有旨哉!”慎言行,辨邪正,著诚去伪,皆所以自治也。由是以善世,则合内外之道也。至于德博而化而君道成,《春秋》所谓大一统也。夫治乱之道,非可一言而尽。《易》变动不居,由一阴一阳而穷天地之变,同归于乾元用九以见天,则《春秋》推见至隐,举内包外,以治纤芥之慝,亦归于元始,正本以理万事,故平天下在诚意,未闻枉己而能正人者也。《春秋》之化极于凡有血气之伦,神灵应而嘉祥见,深探其本,皆穷理尽性之所致,为治平者反身以存诚,强恕以求仁而已矣。^[2]第四卷释三科例下

刘逢禄的异内外之说主要本于何休,同时,刘逢禄还运用他的以三科九旨说五经的经学观念,以《易经》乾卦的九二爻与九五爻,有《春秋》的所谓内外例,再次论说他的五经皆有三科九旨的观念。同时,他更结合《论语》的恕仁,《孟子》、《中庸》的反身以存诚、《大学》的修齐治平,宋儒的穷理尽性等学说,对何休的以正我为本的观念,作了淋漓致尽的发挥。他对异内外的“小恶必书”、“大恶则讳不忍言”笔法的意义,作出所谓“书之详,固责之备;讳之深,尤责之重也”的说明,同样是严厉正我之义。而异内外的由近者始,正我之义,都可以归结为以仁义为本。刘逢禄说:“(《春秋》)深探其本,详内以略外,究王化之盛,一统中外,未尝不殊会夷狄,顿、胡、沈、越之邦,未尝通吉凶聘问之礼,其于诸夏挺大小侯各七,以张治法而已,形势虽强,要以仁义为本,允哉!允哉!”^[3]第七卷

可见,公羊学的异内外,是有见于春秋时期的社会动乱,而对于如何实现由据乱到太平的三世发展的路径与方法的探寻,从路径上说是由鲁国到诸夏,再由诸夏到四夷,再到天下一统的太平,从方法上说就是以仁义为本,由正我开始,从修身做起,由近至远推及天下的所有人,由一个国家扩展到世界上所有国家。这其中就有着治理国家与处理国与国之间关系的极有价值的思想成分。

二

公羊学的异内外是把世界的发展视为一个不断进步的过程。由于世界各国的气候、地理、物产、矿

藏等自然原因,与政治、经济、文化、风俗等社会原因,世界各国的发展总是不平衡的。在一定时期,总会有一些国家处于世界发展的前列,另外一些国家则相对落后。公羊学看到了这种各国发展的不平衡性,认为受到圣人礼义教化的国家,才是先进的国家,属于异内外的内,而其他国家则是落后的甚至是野蛮的国家,被排除在内之列,而被视为外。这实际上是以“内”为先进文明,以“外”为落后野蛮,异内外的内外之分也就是文明与野蛮、进步与落后的区别,由内及外也就是先进、文明从一国到全世界的不断推广。尽管先进与野蛮的标准,应该是社会发展文明程度的,而不能以公羊学所说的礼义教化是唯一尺度。关于文明与野蛮的判定,也是随着社会的发展而不断变化的。但是,公羊学异内外的“《春秋》以内为天下法”,主张由内及外,却包含着以先进文明的国家为模范,落后国家应该向先进国家学习的合理主张。这是一种关于世界发展的健康理念,因为世界正是在文明带动野蛮,落后不断向先进学习的变动中,才逐渐日益进步的。不管各国的统治者如何愿意不愿意、自觉不自觉,这都是一个不可抗拒的客观进程。在这个进程中,按照公羊学的异内外说,只有文明、先进的国家才可以充当由内及外的领头羊,如果一个缺乏文明与先进的国家,不仅没有资格在世界上充当模范,而且只能够处于向人家学习的地位。

然而,在历史上与当今世界,一些国家统治者出于个人的贪婪私欲与既得利益集团的私利,总是混淆先进与落后的界限,甚至颠倒黑白、混淆是非,以野蛮为文明,以落后为先进,拒不向先进、文明学习,不是“以内为天下法”,而是恬不知耻的自许为文明、进步,在世界上指手画脚。虽然这能得逞一时,但是,历史前进的巨轮绝不是他们所能阻挡的。这是人类各国发展史的悲剧,也是世界上国与国之间受到暴力、战争、恐怖攻击的一个主要原因。如果世界各国的统治者能够接受公羊学的“以内为天下法”的理念,首先把自己的国家治理好,使自己的国家真正成为世界各国的模范榜样,然后才以先进带动落后,落后也会甘于学习先进,世界各国间的关系就可以和平共处,世界向文明的进步也就可能逐渐成为人类的自觉行动,而有力地推进世界向大小远近若一的“太平”社会前进。

从有国家以来的历史,国家的治理、处理国与国

之间关系的权力,都掌握在统治者手中,在君主专制的国家,更是完全操纵在君王一人之手。公羊学形成、发展都是在君主专制的历史时代,所以,公羊学的异内外特别强调“内”的国君的地位与作用,认为唯有德配天地的君主,才具有配称“内”的国君的资格。有了这样的国君,一个国家才可以得到治理,而“外”的国家,也才能够在其感化下,逐渐变成有礼义的文明国度。所以,公羊学所谓“内”的人君,实际上是一理想的道德人格,“异内外”的由内及外也就是人君道德人格的表率作用,在一个国家、世界的推及。这与《大学》的修齐治平有一致之处,但是,《大学》的修齐治平是以个人的道德修养为前提,而向家、国、天下的推演,是道德哲学的逻辑演绎,而公羊学的由内及外则是政治哲学的现实要求。所以,《大学》的目标是天下达于“至善”,公羊学的异内外则是以实现政治的太平世为归宿。

正是从强调君主的作用出发,《公羊传》的异内外对内小恶必书,容不得“内”的人君有任何微小的恶行。以为一个合格的“内”的国家国君,必须是道德的理想人格,否则就不配称“内”的人君,公羊学的这一思想强调了统治者的道德素质,忽略了其他方面的规定,有其理论的不足。但是,道德素质应该是一个统治者最为重要的方面,一些历史上的暴君、昏君无不是缺乏道德素养的人,当今的统治者腐败也常常与道德的低劣有关。所以,公羊学强调道德修养,不仅有历史意义,也有现实意义。这一观念,要求国家的统治者都必须注重道德的修养,并以其道德作为判定统治者是否合格标准。公羊学的异内外说对此有充分的认识,所以,何休与刘逢禄两位公羊学大师在讲异内外时,都特别对“内”的人君作严格要求。我们有理由相信,在其他条件相当的情况下,一个有道德的统治者,较之无道德的统治者,显然会给人们带来更大的福祉。由有道德的统治者来治理国家,处理国与国之间的关系,也一定优胜于无道德的统治者。

公羊学的异内外说要求统治者是道德的理想人格,尽管有其理想化的因素,但也有合理性,而异内外说关于处理内与外的准则,则具有普遍的积极意义。异内外的内与外,不仅是国与国之间的关系,也可以说是一种特殊的己与人的关系,所以,公羊学的异内外说在论及如何处理内与外的关系时,总是讲先自正,而后正人;王者当动自克责,为天下先;治平

者当反身以存诚,强恕以求仁而等。所以,异内外关于内与外的关系处理原则,实际上就是孔子所说的己欲达而达人,己欲立而立人,及其己所不欲,勿施于人,这一原则是古今中外处理人际关系最具价值的不二法则。公羊学的异内外将其用于要求统治者,这对于国家的治理、处理国与国之间的关系无疑是有重大意义的。如果一个统治者真能奉行孔子的这一法则,他就不会把自己的贪欲建立在人民的贫困与灾难上,在处理国与国之间的关系时,就一定会和平共处,以邻为善。上行下效,若是统治者都能够遵循孔子的这一法则,人们也自然乐于奉行。一个国家治理不好,国与国之间的关系不能和平共处,问题就常常出在统治者的己欲达而不达人,己欲立而不立人,己所不欲定施于人。所以,公羊学异内外关于内与外关系的处理原则,的确是统治者治理国家、处理国际关系所应该遵循的法则。

三

公羊学的异内外的内、外之分,也是诸夏与夷狄之分。诸夏与夷狄,本指华夏民族与四周其他民族的区分,在历史发展中,华夏民族与四周民族存在发展的不平衡性,有高下优劣之分。但是,是从种族还是从文明、礼义来区分其高下优劣,则有完全不同的意义。

公羊学的异内外以华夏民族是具有较高的文明、讲礼义的民族,夷狄则相对野蛮,缺少礼义。故在《公羊》学中讲诸夏(内)与夷狄(外)之分,多是从文明与野蛮、有无礼义来区分的。这种不是从种族,而是从文明、礼义的发展程度来判定优劣的观念,是一种进步的观念。因此,华夏民族与夷狄之分,即内外之分,在《公羊》学中不是种族优劣的区分,也不是地域不同的区分,而是文明与野蛮、有无礼义的分别。所以,异内外不带有歧视其他民族的民族沙文主义,是正确区分与处理民族发展关系的宝贵观念。

而且,《公羊》学的异内外还具有历史的辩证观念。它虽然以华夏民族有文明、礼义,高于相对落后的四周民族,但是,它又认为在一定条件下,二者可以转化的。在一般情况下,《公羊传》是肯定华夏诸国的,而对夷狄持贬斥态度,即所谓与中国,而不与

夷狄。例如,《春秋》隐公7年书:“戎伐凡伯于楚丘,以归。”《公羊传》曰:“凡伯者何?天子之大夫也。此聘也,其言伐之何?执之也。执之。则其言伐之何?大之也。曷为大之?不与夷狄执中国也。”而所以不与夷狄,是因为夷狄无礼义。何休解诂说:“中国者,礼义之国也;执者,治文也。君子不使无礼义治有礼义,故决不言执,正之言伐也。”但是,当华夏诸国不讲礼义,夷狄却讲究道德、文明时,这时,华夏诸国就转而成为夷狄,夷狄则变化为中国,《春秋》在书法上就会有所变化。例如,《春秋》宣公12年,记叙著名的邲之战:“晋荀林父帅师,及楚子战于邲。”晋为中国,但称荀林父之名是贬,楚为夷狄,但以“子”称又是褒。董仲舒对此解释说:“《春秋》之常辞也,不与夷狄而与中国为礼。至邲之战,偏然反之,何也?曰:今晋变而为夷狄,楚变而为君子,故移其辞以从其事。夫庄王之舍郑,有可贵之美,晋人不知善而欲击之。所救已解,如挑之与战,此无善善之心,而轻救民之意也,是以贱之,而不使得与贤者为礼。”^[4]竹林《春秋》所以褒美楚庄王,是因为他有善善之心,救民之意,晋国遭到贬斥,则由于晋国无道德,失礼义。因此,在邲之战中,楚国就成为了君子,而晋国则变成了夷狄。这种内外可以转化的观念,表明公羊学的中国与夷狄的界限不是固定的。所以一个统治者、一个国家是否是文明的“内”的中国,而不是野蛮的“外”的夷狄,关键在自己的言行是否合于礼义、文明。没有文明、礼义,即使是诸夏的大国与君主,也只能是夷狄的“外”,而不是中国的“内”。

因此,就一个民族而言,要想成为不是“内”的夷狄,就得使其言行不断的合于礼义、文明的规定。这是以要求一个民族不断加强道德、文明修养为内在规定的可贵思想。同时,就民族与民族之间而言,也没有一个民族就一定是“内”,其他民族就一定是“外”,非得要其他民族都服从某一个民族意志。在处理民族与民族之间的矛盾、争端时,《公羊》学的异内外可以说是反对民族沙文主义的有力武器。

《公羊》学虽然是历史上的经学学派,但是,其异内外所包含的这些观念,对今天仍有相当的现实意义。只要能够合理的扬弃,小到对个人的道德修养,大到国家的治理,国与国之间、民族与民族之间的关系的处理,都有其积极的意义。

参考文献:

- [1]何休.公羊解诂[G]//十三经注疏.北京:中华书局,1980.
- [2]刘逢禄.刘礼部集[Z].清道光十年(1830)刘氏思误斋刊本.
- [3]刘逢禄.公羊春秋何氏释例[G]//续修四库全书:经部·春秋类.上海:上海书店,1989.
- [4]董仲舒.春秋繁露[M].北京:中华书局,1992.

[责任编辑:李大明]

● 书 讯

我校庾继光博士《法律传播导论》出版

我校文学院庾继光博士与西南石油大学李缨讲师合著的《法律传播导论》,2006年12月由西南交通大学出版社正式出版,该书系四川师范大学重点课题,由四川师范大学文学院资助出版,是我国西部首部法律传播方面的学术专著。

法律传播是传播学与法学交叉发展而形成的边缘学科之一,也是当前国内传播学、法学界学术研究的焦点领域之一,相关论文可谓层出不穷,但学术专著却非常少。庾继光博士涉足该领域研究之后,取得了多项成果,此次他与西南石油大学李缨讲师合作完成的这部专著,代表了国内法律传播研究的最新成果,该书集中论述了现阶段国内法律传播领域的重要学术问题,包括法律传播的理论建构及学科定位、法律传播的基本理论等涉及法律传播的“元问题”,以及法律传播的理念论、过程论、依据论、主体论、客体论、载体论、受众论、效果论、环境论等学术问题,并着重分析、探讨了当前国内法律传播中的一些重点课题,例如大众传媒的法律传播、普法宣传教育中的法律传播等问题,从而使该书不仅具有较高的理论含量,也具有相当的现实针对性。

对于《法律传播导论》一书,国内著名应用新闻学专家、复旦大学新闻学院刘海贵教授,中国诉讼法学会副会长、四川大学研究生院常务副院长左卫民教授等新闻传播学、法学界权威人士均给予高度评价。刘海贵教授在该书序言中指出:目前,国内将法律与传播较好结合起来的学术专著尚不多见,而本书在形式和内容上将传播学与法学有机融合在一起,对于探究法律传播的基本理论问题有较大的启发和帮助,颇具学术价值和应用价值,很值得一读。左卫民教授也评价说:作者在本书中提出了许多独到的观点,增加了不少前沿的学术研究成果,奠定了该书的学术价值;而且,这是四川学者第一次完整地提出法律传播研究的理论体系,可望引发法律、传播、新闻等学术领域里更多地开展这方面的研究。此外,西南政法大学新闻传播学院院长赵中颢教授、四川大学法学院陈永革教授、四川省社会科学院新闻与传播研究所林之达教授等传播学、法学专家在审读本书书稿后,也充分肯定了其学术价值。

近些年来,庾继光博士在传播学研究方面收获颇丰,2005年进入复旦大学新闻传播学博士后流动站从事科研工作,成为四川省首位新闻传播学博士后,并获得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资助;2006年,庾继光博士入选四川师范大学“文科科研十佳”,系我校新闻传播学研究者首次获得此项荣誉;2007年初,庾继光博士的专著《中国当代传播理论体系分析》在四川省第12次哲学社会科学优秀成果奖评比中获得优秀奖,也是我校新闻传播学者第一次获得这项荣誉。(二 晋)